

证券代码：300144

证券简称：宋城演艺

公告编号：2022-037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股东杭州宋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黄巧灵先生、刘萍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杭州宋城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宋城集团”）、实际控制人黄巧灵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刘萍女士通知，其已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宋城集团、黄巧灵先生及刘萍女士协议转让给金研宋韵企业管理（杭州）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研宋韵”）的131,000,000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5.01%）已于2022年12月19日在中国结算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协议转让基本情况

2022年12月5日，公司控股股东宋城集团、实际控制人黄巧灵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刘萍女士与金研宋韵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宋城集团、黄巧灵先生及刘萍女士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金研宋韵转让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13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1%。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2年12月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股东签订<股份转让协议之终止协议>、重新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及相关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本次协议转让过户情况

宋城集团、黄巧灵先生及刘萍女士于2022年12月20日收到中国结算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本次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事宜于2022年12月19日在中国结算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过户登记完成后金研宋韵成为公司持股5%以

上的大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金研宋韵为公司第三大股东，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本次股份过户登记完成前后相关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协议转让前持有股份		本次协议转让后持有股份	
	数量（股）	持股比例	数量（股）	持股比例
宋城集团	770,835,254	29.48%	724,835,254	27.72%
黄巧灵	309,192,225	11.83%	232,192,225	8.88%
刘萍	35,910,758	1.37%	27,910,758	1.07%
金研宋韵	0	0.00%	131,000,000	5.01%

三、其他说明

1、本次协议转让不存在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

2、本次协议转让不存在违反相关承诺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构成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协议转让股份过户完成后，相关方的股份变动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文件的规定执行。

四、备查文件

1、中国结算《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日